

淡江大學 101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試題

系別：公共行政學系三年級

科目：憲法

考試日期：7 月 17 日(星期二) 第 1 節

本試題共 4 大題， 1 頁

申論題：總計 100 分

一、憲法乃國家的根本大法，其修改應由修憲機關循正當修憲程序為之。試問目前我國的修憲機關與程序為何？修憲者是否可就任何憲法條款加以修改？(20%)

二、依據憲法增修條文及現行法規的規定，總統、副總統罷免與彈劾之提案，應如何為之？罷免與彈劾案成立（決議通過）的條件為何？(20%)

三、下列新聞事件涉及何種基本權的衝突？大法官曾就此案作出第 689 號解釋，妳(你)是否同意該釋字的結論？(30%)

【聯合報／記者王文玲、陳金松／台北報導】 2011.04.29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九、廿五日，蘋果日報的記者王煒博兩度跟蹤神通集團董事長苗豐強的長子苗華斌。苗不勝其擾，委託律師寄出存證信函勸阻。王不聽，同年九月七日繼續整天跟蹤苗及他的名模女友孫正華。

苗華斌受不了跟拍，決定向轄區的台北市警中山分局報案，警方依「社會秩序維護法」第八十九條第二款「無正當理由跟追他人，經勸阻不聽」的規定，對王煒博開罰一千五百元。王不服，向法院聲明異議，被法官駁回確定。

王煒博認為社維法的第八十九條第二款規定違憲，因而聲請釋憲。

四、依據憲法本文及增修條文之規定，台灣目前的憲政體制分別賦予總統、行政院長、與立法院何種權力，使得三者之間得以相互牽制？試從人事任免權、副署制度、倒閣權、解散國會權、覆議權等面向分析之。(30%)